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43861466

10位ISBN编号：7543861461

出版时间：2010-1

出版时间：湖南人民出版社

作者：毛利

页数：24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内容概要

一个名牌大学金融系毕业、并且还是家住上海的“土著”，毕业之后，居然沦落成一个典型的待业女。甚至在她北漂的岁月里，还有一小段“蚁族”生涯。不过女主人公小毛生性豁达，“生猛”的她走南闯北、游遍全国，还有骑着单车去西藏的壮举。她的草食男友与她矛盾丛生，且看她如何调侃、自嘲而又乐在其中，如何展示八零后这代人的爱情世界和精神世界。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作者简介

毛利，上海土著，浪漫骑士，北漂青年，有多年情感专栏经验，《北青周刊》的特约写手，《新女报》的感情专家，对时下的都市爱情有着异常深刻的理解，现已待业数年，在本书中写尽了待业男女的酸甜苦辣。

毛利的文字诙谐幽默，个性鲜明，生动生猛，具有很强的蛊惑力和阅读快感。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章节摘录

NO.1 故事要从一个无关紧要的女朋友开始说起，就像我想不通为什么好男人会单身，也想不通一个条件足够好的女人二十八岁还会是处女。

李想一年大概会给我打4个电话，认识她两年多，接了七八通电话，核心只有一个问题：她没男朋友。

她一个公务员还没男朋友；她都虚岁三十了还没男朋友；她有房有车自己全额贷款了还没男朋友。找个男朋友怎么那么难？

我们当初一伙人给她的定义就是：太挑。

我跟李想是在去西藏的火车上认识的，她比我大五岁，不过我们看上去差不多大。

从这点你就知道，我长得没她好看。

尽管她夸我青春无敌，前途远大，我也彻底认识到，自己不如她受欢迎。

从她上火车，到我们结束西藏之行，大概半个月时间，有三个男人跟她表白，其中一个决心要调去她的城市，跟李想共同生活。

不过李想一个都没答应，甚至有天为了逃避某男的追捕，凌晨5点半从旅馆拖着箱子跑出来，还在桌上遗忘了一副gucci眼镜。

不是谁都能为了男人白白甩掉两千多块的，所以我理解李想的守身如玉。

她在二十七八岁的时候，还拼命寻找着一种感觉，一种恋爱的感觉。

但这种感觉在青藏高原都没发生，谁知道在哪个无菌环境中才能培育出来？

靠感觉否定人，是单身女青年的老把戏。

相亲相到一个工科男，看他木讷地想展示点专业知识，就忍不住猛拍自己大腿悔青两寸肠子：我干吗吃饱了撑的坐在这儿？

于是所有累积起来的，关于找一个男人的冲动，即刻烟消云散。

不过我的问题不是没感觉，而是感觉太多，随随便便就能培养出大把感情。

这种随随便便导致的后果，是我谈恋爱，比人家谈合同还快，少则三星期，多则一季度，两个人激烈碰撞到一起，然后全成了炮灰，什么也没留下。

从来都不存在尚有联系的男朋友，他们从分手的一刹那，就好像暴毙而亡，不见踪影。

这不是我心太狠，而是如果你只跟一个人相处过两个月，约会次数不满十次，就算有过亲密接触，也不会形成条件反射，这样忘起来就十分快。

我跟李想在西藏朗朗晴空下，分析我整个恋爱史的时候，她有点惊诧，类似上一季的流苏靴看到这季干净利落的皮靴，这时候我跟她五岁的差距，就显得十分明显。

大概是我从西藏回来后，在网上发表了一篇西藏攻略，兔子就是这么找到我的。

从MSN上，我了解到，他既胆小又乏味，渴望去西藏，不过让他单身冒险去，设置了很多危险系数后，他肯定会摊手放弃。

当时兔子跟我一样，都在毕业关口，不过我读本科，他念一个工科硕士学位。

我们时常有一搭没一搭地聊两句。

我从来没对他有什么遐想，所以也没在网上人肉他的照片，他对我感兴趣不过是因为我去过西藏，至于他，我一眼都能望穿，毕业后他肯定是个工程师，拿不高不低的工资，发不紧不慢的牢骚，找个银行工作的女朋友，一起贷款买房。

所以我定义他为：乏味的工科男。

直到后来听说他要去毕业旅行，他跃跃欲试地问我：去哪好啊？

我穷极无聊又穷凶极恶地回了一句：毕业旅行多没劲，要不咱们去私奔吧？

兔子被镇住了，也没说不去。

因为他是男的我是个女的，两相掉转，或许是场骗局。

可是一个姑娘约你去私奔，你好意思拒绝吗？

有便宜不占王八蛋。

于是兔子答应了。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答应之后的一星期，迅速制作了不下于三套的旅行方案，徒步路线，住行攻略。

并打了N个电话，确认我不会放他鸽子。

我懒懒地说：私奔而已嘛，又不是奸夫淫妇大跑路，你这么紧张干什么？

当然我也不是笨蛋，妈妈说，不要跟网友见面。

我要确保安全见面，所以我跟了个团去，如果兔子是猥琐男，就赶紧以团长不允许自由活动为由，跟他勉强做次团友，如果他还不错，那就……哼哼哼。

那年四月大概是我人品爆发的一个月，出发前一天导师通过了我的论文，在江南农村一条湿漉漉的雨巷里，好运气再次降临：远处走来一个撑红伞的男人，带着他那两颗洁白璀璨，充满笑意的门牙。

我终于知道了他为什么叫兔子。

2 上海对于文艺女青年来说，足以毁灭一切。

我18岁的时候就知道，不要留在那里，大家都难堪。

拼了命考出去，每次回家，乘上地铁就觉得走上了不归路。

我妈说我心硬，好几年回家的天数都可以一只手数清。

我的朋友们都认为我会久呆外地，他们从来不觉得我是上海人。

我当然不是，我是上海乡下人。

正如首都通州的农民管进城叫去北京，我家那边的人一律管市区叫上海。

其实是在离市区不远的城乡结合部，街上除了成天晃荡的发廊女，就是挤来挤去的打工仔，一个被民工占领的热闹小城镇。

去市区倒是不远，最多花1小时，可以站在全上海最繁华的马路上翘首期盼。

很难说我不想回上海还是不想回城乡结合部，或许我脑海中的念头是，出门一趟不能衣锦还乡，你怎么能腆着脸回去？

不管怎样，七月的时候，我回了上海，成了个待业青年。

李想对我的离去感到十分惋惜，她说这座城市最有意思的人走了。

这个称号让我觉得受宠若惊，我可不知道自己这么有意思。

随后我又叮嘱她，可以和刘伟发展发展，刘伟虽然神龙见首不见尾，总是找不到人，但把握机会就要扶摇直上，别把刘伟便宜了外人。

李想介绍了她在上海的同学给我，叫路南。

听到名字我就惊呼，原来就是这个路南，早有耳闻。

我还没认识她，已经认识了她两个男朋友，她去年去的上海，在家乡留下一批孽债，就摇头摆尾神气活现地走了。

我在酒吧认识她第一个男朋友。

据说他们分手后，他就天天醉生梦死不愿意醒来，接受这个沉痛的现实。

在一次赏月野游活动，认识了她第二个男朋友，老实巴交，跟我说他要去上海了，找他女朋友，又是路南。

因为路南比较有传奇性，我回上海后首先联系了她。

她在电话里说：你就是小毛啊。

声音嗲得可以麻醉一只鸡。

路南和我，不知道怎么，有点惺惺相惜。

她说她的第二个男朋友已经安插在家里，帮她洗衣服做饭擦地板了。

大家约了一天吃饭。

我约一个陌生人这么简单，没想到约兔子那么难。

兔子是个有规律有计划性的人，他不接受计划外产物，所以让他下班后迅速到某某地方见面，免谈。

这时我才觉得，自己找的这个男人是不是长得过于规则，流的血过于凉。

但谁能拒绝电话里那声疲惫的“下班好累”？

特别是对一个待业青年来说，这四个字让我肃然起敬。

在7月底的一个傍晚，我终于在万体馆地铁站见到了兔子。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他从鱼贯而出的人群里走来，穿着簇新的嫩绿色衬衣，卡其长裤，比较灾难的是，他把皮带扣在肚子上，这身打扮活像上了年纪的中年男人。

我穿着一身精心打扮的黑色低V领上衣，白色短裤，感觉自己在时尚感上远远领先于他。

他的解释是，因为他在上班，只能穿成这样。

我们没有牵手，好像时隔一个月大家热度退散，两只手冷冰冰得不好意思握在一起。

兔子建议去宜家逛逛，他要去买个凳子给新租的房子。

他的每一次出行，总是有一个恰当的理由。

我跟他并排走，因为穿了双低跟单鞋，和他差不多高低，这时候内心生出一阵悔意。

找个正经男朋友在不正经的地方是件浪漫的事，到上海再跟人家谈恋爱，会不会别扭的只有我自己？

宜家那天人不多，比较多的是，像我们这样的小情侣，在里面看得十分热烈。

宜家之所以为宜家，大概多半是因为，给很多想有未来的情侣，制造了一个看得见摸得着的未来。

那天既然情绪不高，没走多久我就觉得很累，随便躺在一只床上。

尾随在身后的兔子突然俯身下来，在我额头吻了一记。

同时我闻到他身上那股熟悉的气味，里面混杂着江南四月的回忆和冲动。

科学研究称，那是荷尔蒙散发出来的味道。

我顿时又安心了，我们还是有可能的，因为我们制造出了感觉。

有可能也不代表有多大冲动，我和兔子后来在地铁站挥手告别，跟第一次离别一样，各自踏上方向相反的列车。

只不过这次他说：下礼拜再见。

然后夹着一只黄色折叠椅慢慢从我视线中消失。

相比起前两次长时间的亲热，这次我只得到了一个吻，但内心酥麻的感觉一阵阵泛开来，让人头晕。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编辑推荐

《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》是一本爱情浮世绘，也是一本男女记账簿，算计着爱情，算计着男人，写出每个女孩心中想说又不敢说的小九九。

你知道如何让草食男开荤吗？

李敖的女版，王小峰的青春版，韩寒的成人版 《北青周刊》的特约写手《新女报》的感情专家《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》的作者毛利告诉我们大家注意了，草食男的时代已经来临了！

毛利语录 与有趣人，做无耻事。

好难，不跟女斗。

对不起，你拨打的用户已结婚。

距离从来不产生美，只产生劈腿。

这个信息泛滥的时代，你还以掌握更多信息为荣么？

我早就以什么都知道为耻了！

我得承认，尽管我的性观念足够奔放，认为和喜欢的人傲爱傲的事天经地义，爱情观还是保守得跟崔莺莺一样，见了张生，便念念不忘，从此见不得黄生陆生。

以前提出上床，会说你恋爱动机不纯；现在提出恋爱，会说你上床动机不纯。

她在二十七八岁的时候，还拼命寻找着一种感觉，一种恋爱的感觉。

但这种感觉在青藏高原都没发生，谁知道在哪个无菌环境才能培育出来。

我谈恋爱，比人家谈合同还快，少则三星期，多则一季度，两个人激烈碰撞到一起，然后全成了炮灰，什么也没留下。

我从来没有尚有联系的男朋友，他们从分手的一刹那，就好象暴毙而亡，不见踪影。

在不以外貌出众的女人看来，最扬眉吐气的方法就是手牵一枚帅哥，出去遛遛。

一个女生要是规矩多，不吃烧烤不吃火锅不吃冰激凌，大姨妈期间不外出过了晚上十点不出门，除非她美得像天山童姥，不然注定孤独终老。

<<当待业女遇上草食男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